

# 广西壮族自治区楼宇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2021—2025年)

二〇二一年一月

## 目 录

### 序 言

#### 一、发展基础和面临形势

(一) 战略意义

(二) 发展基础

(三) 面临形势

#### 二、总体思路

(一) 指导思想

(二) 基本原则

(三) 发展目标

### **三、空间布局**

(一) 打造区域内楼宇数字经济引领核心

(二) 提升楼宇数字经济中轴示范效应

(三) 推动楼宇数字经济多点特色发展

### **四、推进楼宇经济数字化转型**

(一) 建设楼宇数字孪生空间

(二) 完善楼宇数字服务体系

(三) 培育楼宇创新创业平台

(四) 创建楼宇虚拟产业集群

### **五、加快数字经济楼宇化集聚**

(一) 培育数字经济新型楼宇

(二) 建设数字经济品牌楼宇

(三) 构建楼宇数字经济生态圈

(四) 打造楼宇数字经济集聚区

## **六、夯实楼宇数字经济发展基础**

(一) 完善楼宇数字经济发展政策

(二) 创新机制激发楼宇数字经济活力

(三) 加强楼宇数据资源汇聚共享

(四) 构建楼宇数字发展组织支撑

## **七、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

(二) 强化政策支持

(三) 加大资金扶持

(四) 加强人才引育

(五) 优化服务保障

## (六) 加强监督评估

附件 1：名词解释

附件 2：全区各设区市商务楼宇统计表

附件 3：全区各设区市 5A 级写字楼发展情况表

## 序 言

楼宇作为宏观经济活动和社会发展的主要载体，是推动广西经济快速、协调发展的重要抓手。2020 年 7 月 30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指出，必须从持久战的角度加以认识，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广西地理位置独特，处华南经济圈、西南经济圈与东盟经济圈的结合部，为加快构建我区的新发展格局，推进我区楼宇经济与数字经济的融合协同发展，培育数字经济发展新引擎，打造区内集聚、辐射华南、面向东盟的楼宇数字经济新风向，特制定本规划。

楼宇数字经济是在数字经济加速崛起的背景下，以楼宇为集中体现的细分经济形态，包含楼宇经济数字化和数字经济楼宇化

两方面内容。其中，**楼宇经济数字化**是依托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5G 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和数字化的管理和运营模式，促进商务楼宇数字化转型升级，探索融合发展的新业态新模式；**数字经济楼宇化**是以楼宇为载体集聚数字经济产业链上的相关服务业和制造业的商务功能，使各企业依托楼宇空间实现互相配合、协调发展。楼宇经济数字化是实现数字经济楼宇化的基础条件和必要准备，数字经济楼宇化是楼宇经济数字化的终极目标和充分展现。

本规划依据《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桂政发〔2016〕9号）、《关于支持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激活消费市场带动扩大就业的意见》（发改高技〔2020〕1157号）、《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实施大数据战略加快数字广西建设的意见》（桂发〔2018〕16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数字经济发展规划（2018—2025年）的通知》（桂政发〔2018〕39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东盟信息港建设实施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桂政办发〔2019〕72号）等文件，并与相关专项规划、详细规划等实现相互协同和衔接。规划期为2021年至2025年。

## 一、发展基础和面临形势

### （一）战略意义

**1. 发展楼宇数字经济是落实国家和自治区发展战略的重要抓手。**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东盟信息港、西部陆海新通道、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中国（南宁）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等国家战略多重叠加，结合我区加快推进数字广西建设战略，立足国内大循环、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扩大内需和对外开放，稳定产业链供应链，以扩大内需作为促进经济增长，落实“六稳”“六保”的基础任务，加速推进要素市场化改革，吸引企业落户广西，提升集聚效应和优化发展空间。以楼宇为企业落户的主要空间载体，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楼宇转型升级，发挥、优化楼宇的空间承载作用，加快楼宇物理空间和数字空间的协同发展，先行先试探索楼宇数字经济新业态新模式，助推我区数字产业发展、数字经济园区建设和楼宇数字经济集聚效应提升，是落实国家和自治区发展战略的重要抓手。

**2. 发展楼宇数字经济是培育我区经济新动能的重要途径。**我区正处在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缓解经济下行压力、挖掘培育经济新增长点成为广西“十四五”时期的一项重要任务。数字经济是新时期楼宇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推动两者融合发展是培育新经济增长点的重要举措。推进楼

宇经济数字化，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构建数据驱动型的新型楼宇发展体系，实现系统升级、业务创新、流程优化和管理变革，提升供应链响应速度和协同效率；数字经济楼宇化，不仅是楼宇内部的垂直空间集成，更应是突破空间限制的跨域跨国界的横向产业集成，有利于增强各主体间的信任和协作，降低沟通成本，健全具有广西特色的楼宇数字经济生态体系，实现数字经济高增长点的培育 and 高质量发展的突破。

**3. 发展楼宇数字经济是“数字广西”建设的重要内容。**我区正依托中国—东盟信息港建设，加快推进“数字广西”建设，尤其是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深入推动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以“数字广西”建设为契机，发挥楼宇经济引导作用，高质量发展楼宇数字经济，推动楼宇经济数字化转型，加快数字产业向楼宇集聚，着力建设楼宇数字孪生空间、打造楼宇智慧服务体系、培育楼宇创新创业平台、创建楼宇虚拟产业集群，着力培育特色数字经济楼宇、建设数字经济品牌楼宇、构建楼宇数字经济生态圈、打造楼宇数字经济集聚区，提高我区经济运行质量，提升城市建设管理水平，是“数字广西”建设的重要内容。

## **（二）发展基础**

**1. 数字经济发展壮大成为新动能。**“十三五”期间，我区数字经济快速发展，总体规模从 2015 年的 3400 亿元增长至 2019

年的 6600 亿元，占同期全区 GDP 的比重从 20%提高到 31%。截至 2020 年 6 月底，全区数字经济企业达到 11200 家，在西部地区排名第 4 位。数字经济与传统经济融合发展不断增强，2019 年全区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 7%，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2%；智能电视产量同比增长 2 倍多，手机同比增长 72%，电子元件同比增长 12%。全区初步形成“一核心两引擎，三热点两带动”，即以南宁为核心，以北海、钦州及柳州、桂林为南北部双引擎，以数字基础设施、数字社会应用、数字产业化为三大热点，以数字政务和产业数字化为带动的数字经济发展总体态势。

**2. 楼宇经济快速发展进入新阶段。**近年来我区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新动能加快成长，呈现稳中提质的发展态势。第三产业保持较快增长，2019 年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全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51%，其中，新兴服务业保持较快增长，规模以上服务业中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2 倍，规模以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2%，规模以上高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3.7%。全区重点城市商务楼宇和数字产业园建设加快推进，2019 年全区商办楼宇成交面积约 230 万平方米，各市商务楼宇项目超过 400 个。其中，南宁市有近 120 个商务楼宇项目，柳州市 46 个、北海 38 个、桂林 36 个分列第二至第四位；全区 5A 级写字楼项目 30 余个，其中，南宁市 5A 级写字楼

占比超六成，商务楼宇稳步发展为楼宇数字经济发展提供坚实基础。重点区域楼宇发展成绩显著，南宁市五象新区总部基地金融街成为全区楼宇最为密集的区域，青秀区近年连续获得“中国楼宇经济服务创新城区”、“中国楼宇经济十大潜力城区”、“南宁市楼宇经济示范城区”等称号；柳州市在城市东进的带动下，河东片区正成为商务楼宇的主要集聚地，集聚华润大厦、万达写字楼、地王大厦、阳光 100 等楼宇群；桂林市高新区按照产业集聚、产城融合的空间发展布局，实施“四城四带”空间发展战略，打造国家创新型特色产业园区和高端智能聚集园区；北海市加速冯家江区域和廉州湾区域两个城市 CBD 建设，加快建设超高层楼宇以及科技、康养园区。

**3.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取得新成效。**以 5G、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为代表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和以光纤宽带为代表的传统信息基础设施，以及中国—东盟信息港、“数字广西”、“广电云”村村通户户用工程建设取得新成效。截至 2019 年年底，全区共建成开通 5G 基站达 4400 个，实现重点景区、交通枢纽、重点商圈、重点城市干道、重点高校医院等区域 5G 网络覆盖；区市两级政府机关和数据中心运营企业已建、在建数据中心 787 个，其中，超大数据中心 11 个，大型数据中心 4 个，中型数据中心 19 个，小型数据中心 753 个，总承载能力为 29 万标准机架；建设光缆线路总长度 176 万公里，互联网省际出口带宽达 2500 万

兆，基础电信企业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达 1447 万户，光纤到户法人用户占比达到 94%，物联网终端用户达到 477 万户，广播电视光缆总长 29 万公里，联通 1.24 万个行政村、5.2 万个自然村，高清互动电视用户 377 万户。中国—东盟信息港互联互通通信基础设施逐步完善，形成“一云承载，一网通达，一池共享”的政务基础设施发展格局。

### **（三）面临形势**

#### **1. 楼宇数字经济发展面临的机遇**

**一是广西多重战略机遇叠加助力楼宇数字经济发展。**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东盟信息港、西部陆海新通道、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中国（南宁）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等重大国家战略多重叠加，将持续催生新模式、新业态，为楼宇数字经济发展带来广阔市场空间。其中，中国—东盟信息港建设扎实推进，加快建设面向东盟的信息枢纽和数字经济产业，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中国—东盟信息港钦州副中心、中国—东盟网络视听产业基地等区域加速成型，有效推动连接中国与东盟的“数字丝绸之路”建设，为发展楼宇数字经济带来重大发展机遇。

**二是国家支持数字经济集聚提质发展的力度不断加大。**近期党中央、国务院加大对数字经济相关领域的谋划部署。2020年3月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提出加快5G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2020年4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网信办联合发布《关于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培育新经济发展实施方案》；2020年5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17个部门以及互联网平台、行业龙头企业、金融机构等145家单位共同启动“数字化转型伙伴行动”；2020年7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央网信办等13个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支持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 激活消费市场带动扩大就业的意见》，提出支持数字经济15类新业态新模式发展的政策措施。

**三是广西数字经济发展提速带来楼宇空间承载需求。**我区持续推动数字经济发展，加快数字产业化进程，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从企业上云到工业互联网“智能+”带来新变革，从“暖心生活节”、“线上+线下”新零售激活“内动力”，到数字广西建设打造经济发展“新引擎”，再到中国—东盟信息港重大工程、数字产业项目群和创新平台创建，一大批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出来。2019年，全区数字经济规模总量达到6600亿元，实现总量、增速、比重全国排名“三提升”。数字经济规模的持续扩大，释放出优化承载空间的巨大需求，为以楼宇为载体推进数字产业化和

产业数字化提供了重要基础，为楼宇数字经济发展带来广阔前景。

## **2. 楼宇数字经济发展面临的挑战**

**一是楼宇数字经济规划和顶层设计有所缺失。**楼宇经济与数字经济融合发展尚处于起步阶段，缺少政策支持、重点关键技术攻关、重大示范工程、系统解决方案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等方面的统筹规划和顶层设计，扶持政策措施亟待出台，管理体制机制有待创新，组织支撑尚需构建。

**二是楼宇与数字经济融合的深度广度有待提升。**楼宇经济与数字经济融合发展的新业态、新模式有待进一步培育，数字经济规模仍需扩大，数字产业结构仍需优化，数字经济特色楼宇和楼宇数字经济生态圈仍需培育，数字楼宇品牌评价和认定体系有待建立。

**三是楼宇数据要素有序流通、高效利用的新机制尚未形成。**全区数字化楼宇或智慧楼宇数量和发展水平仍需提升，楼宇数据要素有序流通、高效利用的新机制尚未形成。楼宇经济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亟待加强，楼宇经济信息尚未有效归集和有序汇聚，楼宇经济运营管理和政务服务亟需强化，楼宇数字经济统计评价体系亟待建立。

## 二、总体思路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要求，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创新驱动、开放带动、市场主导、重点突破、特色发展，紧紧围绕中央赋予广西的“三大定位”，顺应信息技术革命、产业结构调整、消费升级趋势，按照“规划先行、创新驱动、数字引领、融合发展、统筹布局、做强特色”的发展思路，推动楼宇经济数字化和数字经济楼宇化，使楼宇数字经济成为我区经济发展重要形态，成为经济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新动力，为扎实推进壮美广西建设提供强有力支撑。

### （二）基本原则

**1. 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强化顶层设计、规划引领，遵循发展规划和市场调节功能，推进楼宇数字经济业态能级提升和业态结构优化，强化政府对数字经济发展的政策支持，不断提升楼宇数字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

**2. 统筹推进，因地制宜。**从各设区市的优势和特点出发，鼓励因地制宜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培育特色鲜明的楼宇数字经济比较优势。依靠特色和优势提高竞争力，发展规模化、品牌化和特色化楼宇。

**3. 创新驱动，融合发展。**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推动数字经济与楼宇业务关联、链条延伸和相互渗透，加快培育楼宇经济与数字经济融合发展的新业态，探索楼宇经济数字化转型发展新路径。

**4. 集聚发展，打造生态。**引导项目和企业向优势区域的楼宇集聚，推进数字产业向楼宇集聚。构建数字生态圈，推动数字经济与楼宇经济融合发展，加快楼宇数字经济产业链、价值链的优化提升。

**5. 数字引领，智能转型。**以国家战略、“数字广西”建设等为契机，加快全区楼宇“新网络”“新平台”和“新服务”等建设，加快构建楼宇数字孪生，强化楼宇全生命周期管理，推动楼宇经济数字化转型升级。

### **(三)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全区楼宇数字经济规模占服务业比重大幅提升，形成一批创新活跃、效益显著、带动效应突出的楼宇数字经济新业态新模式，培育一批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楼宇数字经济发展生态圈，将广西建设成为国内楼宇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国家面向东盟的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

**1. 楼宇数字经济实力显著增强。**到 2023 年楼宇入驻率和入驻企业质量不断提升，楼宇成为数字产业企业选址首选，形成一批有规模、上档次的特色数字楼宇群，引进和培育一批新一代信息技术龙头企业和创新创业企业。到 2025 年楼宇产业完成向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转型，数字经济与楼宇经济融合度不断提升，全区楼宇成为数字经济发展的主阵地。

**2. 数字楼宇新业态不断涌现并发展壮大。**到 2023 年云计算、大数据、5G 网络、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不断为产业赋能，依托楼宇的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等为代表的工业融合新业态，以精准农业、农村电商等为代表的农业融合新业态，以移动支付、共享经济等为代表的服务业融合新业态，蓬勃发展。到 2025 年形成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楼宇数字产业体系。

**3. 楼宇数字经济集聚效应不断加强并形成规模。**到 2023 年建成一批品牌明显、特色突出、税收贡献大的数字产业楼宇，自治区级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建设取得重大成效，形成若干楼宇数

字经济发展样板区。到 2025 年楼宇数字要素和辐射带动作用得到全面提升，数字经济特色楼宇生态圈基本成型。

**4. 楼宇数字经济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到 2023 年数字经济发展扶持政策进一步完善，楼宇营商环境大幅优化，数字化管理、服务机制不断创新提升。建成楼宇经济数据资源体系，实现楼宇数据资源汇聚共享。到 2025 年楼宇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标准、新型楼宇经济数字化解决方案指引全面明确，新一代信息技术基础设施促进楼宇转型升级全面铺开，数字化升级改造传统楼宇取得重大成效，建成若干在全区具有示范效应和带动作用的数字楼宇、智能大厦。

**表 1 广西楼宇数字经济发展主要指标**

指标类型	具体指标	2023	2025 年
发展规模	培育面向东盟的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 (个)	1	1~2
	培育自治区级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个)	2	5

	培育市级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个）	4	10
<b>发展质量</b>	已建成楼宇企业入驻率（%）	65 以上	80
	税收超千万元的楼宇数量（幢）	50	100
<b>空间集聚</b>	入驻数字经济品牌楼宇的数字经济企业数量占比（%）	30	40
	培育数字产业特色明显的专业楼宇数量（幢）	不低于 50	不低于 100
<b>基础环境</b>	全区各市楼宇信息平台覆盖率（%）	60	100
	重点楼宇纳入楼宇信息平台覆盖率（%）	60	100

### 三、空间布局

立足全区数字经济产业发展基础，按照突出优势、凸显特色的原则，加快全区优质资源和要素向重点区域集中，促进空间资源优化整合、分工合作，推进各市数字经济错位发展、融合发展和协同共进，打造“一核引领，一轴示范，多点发展”的全区楼宇数字经济发展总体格局，即以南宁市为全区楼宇数字经济发展核心和龙头，引领全区其他地市共同发展；以桂林—柳州—南宁—钦州—北海为全区楼宇数字经济发展中轴，建设一条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全区楼宇数字经济发展带；其他设区市因地制宜推动楼宇数字经济差异化特色发展。形成区内集聚、辐射华南、面向东盟的楼宇数字经济新格局。

#### （一）打造区域内楼宇数字经济引领核心

南宁市。充分利用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建设发展机遇，依托五象新区、青秀区、南宁高新区、南宁经开区等重点区域推动大数据、信息服务、数字金融、跨境电商、智慧物流、智慧城市、智慧广电、北斗导航应用、网络文化、智慧医疗、数字中介服务等数字产业向楼宇集聚，打造一批楼宇数字经济集聚区和示范区。重点加快五象新区总部基地金融街、中国—东盟电子商务产业园、中国—东盟网络视听产业基地、南宁高新区中关村双创示范基地、青秀区数字经济产业园区等楼宇数字经济集聚

区建设，加速楼宇经济与新一代信息技术及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在全区率先探索楼宇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楼宇智慧大脑，全面推进楼宇智慧化建设。

### **专栏 1 南宁市楼宇数字经济发展工程**

**1. 发展目标：**有重点有步骤的聚合一批特色产业、培育发展一批特色楼宇、创建一批示范性楼宇经济聚集区，新增培育特色楼宇 20 个，实现税收过千万的楼宇 60 座、税收超亿元的楼宇 20 座，楼宇税收总量较规划初期提升 20%，重点楼宇所占城区当年财税收入比上年提升不少于 3 个百分点。

**2. 建设重点：**推进建设一批辐射华南、面向东盟，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

## **（二）提升楼宇数字经济中轴示范效应**

按照“以点带线、以线带面”的推进方式，加快构建桂林—柳州—南宁—钦州—北海发展轴线，形成广西楼宇数字经济发展的“中轴示范带”。

**1. 桂林市。**依托桂林高新区、经开区、高铁园和雁山区等重点区域，大力发展智慧旅游、智慧物流、智慧康养、电子商务、

数字文化创意、智慧医疗等数字产业；依托现有楼宇建设一批线上线下结合、业务跨界融合的信息平台，重点建设智慧旅游管理、服务和营销平台。大力培育发展光通信、北斗导航、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服务、旅游服务、科技服务等楼宇数字经济平台载体。规划建设数字经济总部基地，积极吸引数字经济龙头企业入驻并建设数字产业园区及总部楼宇。

**2. 柳州市。**依托河东片区、柳东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等重点区域，积极推进智慧物流、电子商务、科技创新等领域特色楼宇建设。加快工业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支持采取“总部楼宇+工业生产厂房”模式，建设一批科技研发、企业孵化、创意设计、金融服务、先进制造业商务服务、工业设计与软件服务等楼宇载体，打造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型楼宇数字经济集聚区。针对不同数字业态定制建设特色楼宇，推进现有楼宇内业态数字化发展。规划建设螺蛳粉产业园，推进融合“互联网+螺蛳粉”上中下游产业信息数据的总部楼宇建设，依托楼宇建立柳州螺蛳粉产业大数据平台。

**3. 钦州市。**充分利用中国—东盟信息港钦州副中心建设发展机遇，围绕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北斗导航等产业培育，大力引进一批有关联的企业落户建设总部楼宇。大力推进智慧物流、跨境电商、游戏动漫、离岸服务外包、智慧医疗等以及大数据处理、物联网应用领域特色楼宇建设，积极构建楼宇数字经济

创新生态产业链。充分利用西部陆海新通道、广西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等建设机遇，重点推进物流金融、科技金融、航运金融等数字行业向特定楼宇集中或新建品牌楼宇，促进数字金融楼宇经济加速发展。

**4. 北海市。**支持中国—东盟信息港北海市副中心建设，依托海城区、银海区、北海工业园区、北海高新区等重点区域，推进智慧城市、智慧物流、智慧旅游、跨境电商、智慧医疗健康、数字金融、科技创新、数字文化创意、高端知识性外包服务、北斗导航应用等领域特色楼宇建设，带动临港创意数字化升级。围绕向海经济、高新技术、滨海旅游等，重点培育临海产业商务服务、电子信息制造服务、文化旅游和养老服务型楼宇数字经济集聚区。

### **（三）推动楼宇数字经济多点特色发展**

**1. 防城港市。**依托防城港高新区、港口区等重点区域，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与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壮大数字经济新模式、新业态，重点推进通信服务、信息服务、智慧物流、跨境电商、科技创新、金融贸易、服务外包、智慧医疗等服务型楼宇数字经济发展。

**2. 梧州市。**以承接粤港澳服务业转移为重点，依托粤桂合作特别试验区、苍海新区等重点区域，积极引进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北斗导航等产业项目，重点发展大数据清洗加工服务、金融服务、研发设计服务、商务咨询、健康医疗等服务型楼宇数字经济。

**3. 贵港市。**围绕打造以西江流域第一大港为核心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发展集中区，重点发展科技创新、电子商务、智慧物流以及“互联网+航运”、粤港澳产业转移承接服务型楼宇数字经济。

**4. 玉林市。**围绕打造中药材、农产品、工业品商贸物流为核心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发展集中区，重点发展智能制造服务、“互联网+现代农业”服务、中医药健康养生等服务型楼宇数字经济。

**5. 崇左市。**充分利用广西自贸试验区崇左片区、跨境电商综试区等国家战略平台，依托凭祥综合保税区等重点区域，积极推动建设跨境电商、智慧物流、数字金融、智慧文化旅游、科技创新等服务型楼宇数字经济，打造跨境数字经济合作示范区。

**6. 百色市。**依托百东新区等重点区域，规划建设数字经济产业园，积极引进智慧物流、电子商务、智慧文旅、云计算数据中心、数据资源开放平台等类型企业建设楼宇，创建数字产业的集聚集群发展。

**7. 河池市。**依托巴马等重点区域，充分利用大健康特色资源，重点发展 5G 技术应用、5G+医疗健康、研学旅游、生命科学、健康科技、生命信息等领域大数据生态型产业楼宇。

**8. 来宾市。**围绕建设广西东部产业转移新高地，依托三江口港产城新区、来宾数字经济产业园，积极推动跨境电商、智慧物流、智慧旅游、数字金融、数字文化、智慧医疗、智慧康养、智慧教育等数字经济产业发展，积极推进软件设计外包、动漫创意外包、专业技术服务等新兴服务业发展，积极培育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企业，积极引进数字经济企业入驻，发展楼宇经济。

**9. 贺州市。**依托广西数字贺州产业园—数字总部基地项目，积极推进科技创新、智慧教育、物联网产业、数据研发、互联网应用、软件产业等楼宇建设。推进新医药研究总部 CBD 以及智慧健康、智慧康养等楼宇建设。

## **专栏 2 各市楼宇数字经济发展工程**

**1. 桂林市。**重点建设桂林华为生态信息产业园、桂林华为科技城、桂林花江智慧谷电子信息创业产业园、腾讯（桂林）众创空间、“桂林电商谷”园区、中辰电商物流园、EGO 桂林（象山）数字经济港、桂林智能传媒谷、桂林经开区数

字经济小镇等数字经济楼宇工程。

**2. 柳州市。**重点建设大华数字科技园、滨江智谷、上海漕河泾柳东创新创业园、猪八戒网数字经济平台、柳州螺蛳粉产业大数据平台等数字经济楼宇（平台）工程。

**3. 钦州市。**重点建设中国—东盟（钦州）华为云计算及大数据中心、钦州华为数字小镇、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北斗及遥感卫星应用创新创业基地、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数据中心、颐高钦州数字经济产业园、钦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中国—东盟富士康（钦州）医疗影像云中心等数字经济楼宇工程。

**4. 北海市。**重点建设京东云（北海）云计算大数据中心、北部湾大数据及呼叫中心服务外包集群、北海新型智慧城市产业基地、中电北部湾信息港、北部湾东盟线上到线下（O2O）跨境电商产业园、敦煌网·广西跨境数字贸易总部基地、北海红树林现代金融产业城等数字经济楼宇工程。

**5. 防城港市。**重点建设中国—东盟离岸信息服务外包产业园、桂海跨境电子商务快递物流园等数字经济楼宇工程。

**6. 梧州市。**重点建设苍海数字经济产业园、京东（梧州）数字经济产业园、中兴梧州智慧广西云数据中心、梧州大数据产业基地、中国东盟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中心等数字经济楼宇工程。

**7. 贵港市。**重点建设贵港市八戒工场数字经济产业园区、西江科技产业城科技服务业集聚区等数字经济楼宇工程。

**8. 玉林市。**重点建设玉林云计算大数据中心、玉林大数据生态产业园、玉林创客孵化基地等数字经济楼宇工程。

**9. 崇左市。**重点建设凭祥口岸数字小镇、中国—东盟信息港，崇左大数据科创中心、中国—东盟（凭祥）电商产业园等数字经济楼宇工程。

**10. 百色市。**重点建设浪潮桂西南（百色）云计算产业园、百色数字经济产业园区等数字经济楼宇工程。

**11. 河池市。**重点建设中国—东盟（巴马）大数据云计算基地、中国—东盟（巴马）大健康大数据中心、河池巴马数字小镇等数字经济楼宇工程。

**12. 来宾市。**重点建设来宾数字经济产业园等数字经济楼宇工程。

**13. 贺州市。**重点建设广西数字贺州产业园—数字总部基地、广西贺州市东融怡亚通供应链建设、中生·穿越智慧浆云、盛源行大数据云计算中心。

#### **四、推进楼宇经济数字化转型**

坚持创新驱动，拓展融合深度、激发市场活力、开辟创新空间理念，依托商务楼宇、数字产业园，建设楼宇数字孪生空间、打造楼宇智慧服务体系、培育楼宇创新创业平台、创建楼宇虚拟产业集群，推进楼宇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加快数据要素在企业间的流动，培育我区楼宇产业数字化新生态，提高转型效益。

### **（一）推进新型智慧楼宇数字化升级**

1、加快智慧楼宇新型综合网络体系优化升级。实施部署全光网接入、楼宇 CT 云和业务云、5G 宽带移动网、NB-IoT 窄带物联网，实现无线网络泛在安全接入、泛在安全物联。

2、推动智慧楼宇管理支撑平台优化。优化楼宇视频监控系统，实现“看得见、看得清，快速处理”，提升入侵报警和门禁系统智能联动；升级无线识别技术提升考勤、自动出入效率；部署精确车位引导和寻车系统实现停车场高效管理；实施设备能耗监测构建敏捷控制，绿色节能型楼宇；提供资产跟踪管理，提高资产管理效率。

3、智慧楼宇应用支撑平台提升。探索楼宇前置部署办公云、统一通信平台，协助企业提升沟通和协作效率；全面升级物业管理系统和配套移动端，提供在线巡更、公共广播、融合会议、一卡通、智能指挥服务。

## **（二）建设楼宇数字孪生空间**

1. 加快楼宇“新网络”建设。高度集成楼宇互联网技术、传感与控制技术、智能信息处理等信息技术，连接楼宇中物理设备设施、信息基础设施、社会基础设施和商业基础设施，构建安全、高速、泛在、智能的新一代楼宇信息网络，实现楼宇内部企业、集聚区楼宇间、楼宇与政务数据中心信息互联互通，打造协同调度能力强的数字楼宇。

2. 推动楼宇“新平台”建设。建设楼宇数据中心和信息化公共服务平台，开发服务基础数据资源库，提升数据存储、数据收集与处理、数据安全等服务水平。建立楼宇数字经济行业信息共享系统，打通物业业主、入驻企业、物业服务公司、行业协会、政府之间的信息管道，促进供应链、人才流、资金流、信息流等多元信息归集共享，实现单个楼宇内、楼宇集聚区和城市楼宇信息共享。

3. 探索发展楼宇“数字孪生”。鼓励利用数字孪生技术、楼宇物理模型、传感器更新、运行历史等数据，在网络空间构建与物理世界相匹配的数字孪生楼宇集聚区和楼宇实体。探索建立完善的“感”、“传”、“知”、“决”楼宇大脑架构，鼓励开展楼宇工程数字化建模，实现对楼宇集聚区的辅助治理、运营和决策。

### **专栏 3 重点商务楼宇和数字产业园区数字化提升工程**

鼓励重点楼宇和数字产业园数字化、智慧化提升，加快 5G 网络环境和基于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部署，楼宇监控与自治区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共享总平台互联互通，一站式面向入驻企业提供城市公共服务、生活服务、楼宇食堂电子饭卡等。推动集信息服务及行政服务于一体的智能化楼宇集聚区建设。

### **（三）完善楼宇数字服务体系**

1. 加快楼宇数字服务模式应用。鼓励有条件的楼宇探索创设智能化办公空间应用示范，基于物联网技术，部署智能办公、智能电力和智能办公家具系统，实现物理空间与多种智能软件链接，从楼宇安全性、便捷性及舒适性三方面打造楼宇智能服务平台。

2. 建立“监、管、控”一体化运维管理模式。统筹楼宇资产全生命周期环节，加强运维数据深度挖掘，实现高效巡检、快速维修、预防性维护以及全过程监管，提升运维保障能力，保障楼宇内各系统高效运转。

3. 拓展楼宇经济数字化运营场景。发展楼宇智能化办公、全天候线上物业服务、在线看房、线上租赁、线上招商、线上结算、线上营销、线上供应链管理等新型数字化服务模式。

4. 拓宽楼宇数字服务体系的辐射面。统筹中小微企业办公经营场所，推动将零散的中小微企业纳入楼宇数字服务体系，提供与大型写字楼等一致的个性服务，助推中小微企业发展。

#### **专栏 4 楼宇智慧服务体系培育工程**

**1. 楼宇智能运营系统。**将管理、安防、设备管理等系统融为一体，将物理楼宇抽象为数字楼宇，通过数字楼宇打通互联网人的数据和物联网数据，形成新的管理与运营模式，对楼宇进行集中监管、运维管理等，通过数字化运营提升效能，实现各系统联动控制、协同处置；建设一批安全、舒适、便捷、智慧的楼宇，实现精细化管理，降低运维成本，提升管理效率，通过智能化场景，提升入驻企业及到访顾客体验。

**2. 打造一批楼宇数字经济共享平台。**进一步完善单一窗口国际合作平台、广西“云商标”人工智能平台、南宁市跨境贸易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西部陆海新通道多式联运综合信息服务平台等，建立跨境金融数字平台、中国—东盟金融信息服务平台、中国—东盟跨境电商平台、中国—东盟大宗商品交易平台、中国—东盟“商贸通”数字平台、中国—东盟金融大数据服务平台、广西智慧养老

数字平台、柳州螺蛳粉产业大数据平台等。

#### **（四）培育楼宇创新创业平台**

**1. 积极探索“楼宇+双创”新模式。**充分发挥楼宇经济资源集约、创新集成、服务集中的优势，加大力度打造楼宇创新创业集聚示范平台。利用楼宇存量空间，开发联合办公空间，推动办公设施共享，面向中小型创新创业企业提供灵活的办公方式和完善的一站式服务，降低企业运营成本，助推创新创业企业发展。

**2. 打造特色专业“创新创业孵化楼”。**依托全区公共数据开放平台、数字广西创新创业工场等，引进、聚合、甄选、孵化一批数字经济创新创业企业。围绕数字经济发展重点产业和细分行业，打造“数字经济新业态办公+个性商业服务”创新创业平台。

**3. 打造多元素创新创业综合体。**形成以高新技术研发、创新孵化、人才集聚为主导，集研究交流、教育培训、信息服务、展览展示、品牌营销、行业示范等延伸功能于一体，融合高端人才创新生态服务社区、休闲商业、商务及生活配套设施。

**4. 打造科技创新综合体。**依托区内高校、科研院所，联合数字产业龙头企业、创投机构、政府高新技术主管部门，引入科

技园 4.0 规划理念，创建“产学研”型楼宇科技创新中心。构建园区创新服务体系，通过产品设计、产业发展服务、智慧生态环境等措施，建设创新型科技园区，集聚创新资源，构建创新网络，强化全球创新资源链接，驱动园区企业集聚发展，推动园区产业转型升级。

### **专栏 5 楼宇创新创业平台培育工程**

**1. 构建全周期创新型楼宇共享办公空间。**充分利用闲置的楼宇空间，以共享空间的方式，向自由职业者、初创企业和创业者提供办公空间服务。提供弹性的租赁周期，打造集创新型空间、高品质服务、多元化社群于一体的全新办公体验。引导整合碎片化的办公需求，提供基础设施完善，功能齐全的物理工作空间，打造线上线下功能相结合的资源平台，全方位满足企业办公需求。提供创业投资服务，含项目路演，孵化器合作，链接投资人等，大力支持创新创业企业的成长。

**2. 创建楼宇创新人才服务社区。**立足于标准化的人才义务工作流程和管理制度，建立人才服务信息平台，建立以猎头服务、顾问咨询、培训共同组成的多层面、全方位高层次人才服务体系。建立健全楼宇人才管理制度，细化服务流程，拓宽“双创”人才引进渠道。加强人才网站、高级人才访寻、人才派遣等业务领域的合作，实现便捷的网上跨区域招聘求职服务，打通中高级人才跨区域引进的快速通道，增强人才聚集辐射能力。

**3. 培育楼宇众创空间和数字经济创新企业。**支持有条件地市培育楼宇众创空间和数字经济创新企业，鼓励“创新创业孵化楼”向社会开放数据接口，采用“免费+开放+开源”方式，向小微企业、创客团队乃至东盟国家开发者提供低成本的数字产品创新平台。对优质项目给予奖励，对创新企业购房租房予以补贴，强化商务信息支持。

**4. 打造科技创新综合体。**高标准布局业态，建立研发中心、众创空间、科技成果转化中心、科技企业孵化平台、科技智慧示范区、会议交流展示区等，打造具有产城融合、创新驱动、综合开放、智慧园区的全区科技综合体 4.0 标杆。

## **(五) 创建楼宇虚拟产业集群**

**1. 加快创建虚拟产业园平台。**依托商务楼宇和数字产业园，融合虚拟产业集群和飞地经济模式，创建与发达地区共建共享的虚拟产业园，引导产业平台化集聚，打造数字化产业集群新生态，实现产业供需调配和精准对接，推进产业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

**2. 围绕重点领域培育虚拟产业集群。**重点发展电子商务、软件行业、信息服务领域、文化创意行业、农业等领域虚拟产业集群，为入驻企业提供个性化、针对性的“一站式”政务服务和专业服务。

**3. 加快完善虚拟产业园和虚拟产业集群保障体系。**加快对虚拟产业集群的适用范围、中介支撑作用、风险分析、产业集群评估、与传统产业集群关联研究。完善虚拟产业集群政策法规，推动虚拟产业集群试点示范，加快虚拟产业专业人才培养，加快虚拟产业集群基础建设，支持虚拟产业集群发展。

#### **专栏 6 全区楼宇虚拟产业集群培育试点**

**1. 电子商务虚拟产业集群培育试点。**积极引进国内电商头部企业，打造具有集群集聚、互联共享、一站式服务等特色互联网电商虚拟产业园，吸引头部电商生态链企业入驻，以互联网为渠道销售产品、提供服务，加强产业链上下游之间的联动；打造“你创我帮”的众创平台，构建简单、安全、规范的低成本创业模式，为更多小微企业的创立与成长提供便利；统一托管入驻的创业者，规范和加强行业监管，营造公平有序的交易环境。

**2. 软件行业虚拟产业集群培育试点。**积极引进国内软件行业的优质企业，吸引区内外软件生产商、软件供应商、互补产品生产商及其他企业入驻，创造实现跨区域协作的虚拟创新环境，提高产业生态链中各企业信息共享与创新合作效率；支持具有产业链、供应链带动能力的核心企业打造产业“数据中台”，为企业资源、服务、技术等交流和对接创造有利环境，以信息流促进上下游、产供销协同联动，实现技术互补与资源共享，为企业发展赋能，保障产业链和供应链稳定

发展，加快培育产业服务新生态。

**3. 农业领域虚拟产业集群培育试点。**将地理位置上相近的农产品生产者、加工企业、物流企业及相关服务机构的个人或组织汇聚形成农业产业集群，以互联网为平台开展供应、销售及信息交流活动，实现农业产业链各环节在网络平台中的虚拟化运作，逐渐培育形成“农户—平台—公司”和“企业—平台—经销商”模式，有效弥补地域所造成的局限，打破农业产业链上下游之间各自孤立的现状，进一步提升农业产业共享经济效益。

**4. 制造业虚拟产业集群培育试点。**根据《2020年全区制造业发展攻坚突破年实施方案》中我区重点发展的制造业关键领域，围绕电子信息产业、汽车产业、金属新材料产业、绿色化工新材料产业、精品碳酸钙产业、高端家具家居材料产业、生物医药产业等制造业产业，培育制造业虚拟产业集群。建立产业链培育机制，吸引产业链关联企业入驻，依托虚拟产业园平台精准对接产业链上中下游企业，对产业链链主企业和核心配套企业建立常态化服务机制，发挥链主企业领航作用，对产业链集成能力强、拉动作用大、年产值高的制造业企业予以重点支持，提高产业资金资助比例，鼓励金融机构优先支持，政府投资基金重点投资。

**5. 信息服务虚拟产业集群培育试点。**以互联网创业公司为切入点，构建产学研一体化、培训实训孵化一条龙的信息服务业虚拟众创空间，推行“一址多照、住所托管”的集群注册模式，为区内信息服务产业提供各种代理记账、网站建设、商标专利、法律融资等增值服务，为企业提供创业、管理、营销、发展、上市等

企业服务，降低中小企业或新创办企业发展成本；发挥集群集聚效应，形成闭环的服务生态圈，推进全区绿色营商环境和区域竞争优势建设，通过探索新型的区域产业经济生态模式，贯彻“互联网+”精神及“共创共享”的理念，建立以互联网信息平台为支撑的、具有广西区域特色的集群共享产业园区。

**6. 文化创意虚拟产业集群培育试点。**打破传统文创产业园的地域和容量限制，以通过宽松的政策环境、便利的方式和优质的信用服务，吸引外地优质文化创意企业“离岸注册”，打造文化创意虚拟产业园。为文化创意产业领域的创业者提供一站式服务，为需要虚拟注册模式、办公模式、托管模式的公司提供全方位的商务服务，包括异地企业工商注册、创意设计公共服务平台、文化创意微企孵化、创意设计标准化建设等；通过线上线下的各类培训、创业辅导、专题分享等活动，加快虚拟园区企业的提升和拓展，逐渐培育打造主导产业集群品牌。

## **五、加快数字经济楼宇化集聚**

积极引导数字经济与楼宇经济融合发展，以加速培育专业和特色品牌数字经济楼宇、数字经济产业园、大数据产业园等为抓手，吸引数字产业企业入驻，加快构建楼宇数字经济生态圈，打造楼宇数字经济聚集区。

### **（一）培育数字经济新型楼宇**

**1. 加快培育数字经济专业楼宇。**紧密结合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关键领域，围绕电子信息制造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信息通信业、制造业商服等产业，重点培育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北斗导航、区块链、跨境电商、智慧城市、智慧广电、网络文化、数字金融、智能制造、物联网等领域。培育数字经济楼宇、数字经济产业园、大数据产业园。围绕芯片产业及软硬件应用等行业融合应用，积极创建数字楼宇特色生态。

**2. 重点打造新一代信息技术楼宇集群。**积极搭建 5G 生态科技创新平台，建设高水平 5G 人才培养和孵化中心，积极促进 5G 与各行业的创新融合与应用推广，着力打造 5G 产业应用集聚区和融合应用示范区。全力发展“区块链+”行业深度融合应用，引导发展区块链产业，支持区块链与数据交易、金融、物流、医疗、旅游、能源等行业应用企业，打造区块链国家级创新应用标杆。培育智能工业机器人、智能网联汽车和智能家居等产业，吸引数字文化产品小语种人工智能翻译中心、云端机器人运营中心、农业机器人等企业和产业项目入驻。创新拓展应用场景，依托数字经济特色楼宇，打造国家北斗开发推广应用试验基地和面向东盟的国际化北斗卫星应用产业。

## **（二）建设数字经济品牌楼宇**

**1. 积极推进现有楼宇转型升级。**实施低效楼宇“退低高进”，开展楼宇二次招商、精准招商，推动发展一批数字化技术为支撑的总部经济、现代金融、科技创新、文化创意、中介服务、家居设计等领域特色楼宇，加快形成楼宇数字经济新增量。

**2. 推进楼宇品牌化建设。**建立以品牌楼宇为核心的整体性品牌架构体系，根据各楼宇的数字化软硬件基础设施、服务管理配套、发展定位与特色、入驻企业数量、经济贡献、税收贡献等指标，评选一批特色鲜明的自治区级品牌数字楼宇，有效提升数字楼宇品牌知名度。根据楼宇内企业在初创企业孵化、人才培养、平台服务等情况，评选自治区级优秀创新创业平台。推动自治区级品牌数字楼宇、创新平台作为城市名片，全面提升楼宇知名度。

### **专栏 7 品牌数字楼宇建设工程**

**1. 建设信息化创新型品牌楼宇。**鼓励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以及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5G、区块链、北斗、信创计算等新兴信息产业企业向楼宇集聚，积极培育智慧教育、智慧健康、智能制造、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共享经济、平台经济等新模式新业态，创建信息化创新型品牌楼宇。

**2. 建设电子商务品牌楼宇。**推动行业大宗商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集聚发展，引导大型电子商务企业向定点楼宇集中，引进有实力的企业总部、互联网和电商创

新创业孵化基地，建立电子商务服务体系，打造一批电子商务特色楼宇。

**3. 建设智慧物流品牌楼宇。**加快建设智慧物流信息平台和仓储式物流平台，积极在城市楼宇推进智能仓储试点，推进智能物流装备、智能调度、智慧付费、无人搬运、智能码垛等新技术新产品应用，促进基于智慧交通路网的电商物流等服务业协同发展。支持建立智慧化共同配送分拨调配平台。

**4. 建设数字金融品牌楼宇。**建设面向东盟金融开放门户核心区金融总部集聚区，鼓励发展金融信息管理、金融信息开发、金融信息中介服务、金融人才服务等业态，打造国际金融大厦、银行区域总部、保险区域总部、投资大厦、证券大厦、基金大厦、资管大厦等特色金融楼宇。

**5. 建设智慧旅游品牌楼宇。**整合各类旅游资源，建立广西智慧旅游在线服务中心，打造全过程、一体化优质智慧旅游在线服务平台，打造“一部手机游广西”智慧旅游综合平台、“广西全域旅游直通车”分享经济平台。以北海为试点，依托北海银基项目、国际旅游服务中心、新营国际海洋文旅康养项目，打造北海智慧旅游品牌楼宇。

**6. 建设文化创意品牌楼宇。**支持全区有条件城市发展特色楼宇文化，建设楼宇创意文化工场，建设都市楼宇文化艺术馆、美术馆等线上线下一体化“楼宇智慧文化馆”，打造具有文化特色的楼宇地标。以楼宇为载体，依托广西浓郁壮乡文化、长寿文化和红色文化资源，利用VR、AR、3D等数字技术以及互联网平台，

开拓创新性、体验性、互动性的文化服务与共享模式。

**7. 推进全区品牌楼宇评价和品牌楼宇示范。**加强品牌标杆楼宇示范引领作用，出台“楼宇经济数字化标准体系”“楼宇数字经济集聚区评价体系”和“楼宇经济与数字经济融合新业态、新模式评价体系”，创建“城市楼宇城市名片”，培育一批数字化智慧楼宇、园区品牌，创建一批楼宇城市名片和楼宇创新平台，发挥品牌楼宇在数字化建设、产业链集聚、创新创业、服务体系等方面优势，提升全区品牌楼宇的示范效应。

### **（三）构建楼宇数字经济生态圈**

**1. 加快培育数字经济楼宇生态圈。**积极推动数字经济主导产业向楼宇集聚，汇聚智能经济、流量经济、平台经济等新经济业态，吸引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数字贸易、软件开发等领军企业和细分行业创新企业入驻楼宇集聚区和示范区，加快商务、法务、财务、金融、教育等辅助行业企业向楼宇聚集，构建各具特色的闭合式数字产业链生态链。

**2. 大力开展楼宇产业链招商。**推动各市由资源驱动向数字驱动转型，围绕优势产业、主导产业，推进产业数字化、数字经济楼宇化。着力打造资本、技术、人才等要素有机互融、高度互联的楼宇产业生态圈，提高楼宇产业关联性。加大力度吸引上下游

关联产业项目入驻数字经济产业园，突出上下游企业和同类企业的集聚，发挥行业集聚和行业互补优势对楼宇发展的积极作用，推动形成具有广西特色、面向东盟的楼宇数字经济生态体系。以数字经济产业链入手，编制融合商务楼宇、数字产业园区分布、产业发展、产业招商、产业决策、产业展示、发展考核的楼宇数字经济产业“一张图”，明确产业链各环节招商思路和招商重点，围绕主攻方向开展重点招商和精准招商。

## **专栏 8 数字经济楼宇生态圈培育工程**

**1. 数字经济与楼宇融合产业基地试点。**构建集科技研发、设计应用、技术服务、成果展示为一体的产业聚集型楼宇。积极引入国内外数字企业和生态伙伴，推动资源共享、业态融合、产业升级，打造中国—东盟数字经济产业发展新高地。

**2. 打造智慧商圈新商业模式。**建设纳入“智能商务”、“智慧营销”、“智慧环境”、“智慧生活”、“智慧管理”、“智慧服务”、“智慧媒体”、“客流分析”的商圈智慧应用大平台，鼓励商圈对接主流电商平台，促进在线电商和在场实体商贸的融合创新发展。推进商圈信息基础设施升级，打造 5G 环境商圈、户外智能终端、高清摄像头、智能传感器等设备互联互通的智能物联网，实现商圈人流量、车流量、商品、服务等重要信息自动采集、实时共享，提升智慧商圈内商户精准感知消费需求的能力。推动建设智慧商圈公共服务平台，整合商圈及周边便民、公共设施信息和服务资源，为商户和市民提供免费上网、水电气缴费

以及就业、社保、政务服务等各类便捷的生活服务。

**3. 构建智慧康养楼宇生态圈。**建设健康养老大数据服务平台，深化数字技术在养老、保健、康复等领域的应用，培育形成一批新型智慧医疗服务企业，引导企业向特色楼宇和特色园区集中。依托数字技术优化康养建筑、社区、园区功能，鼓励发展医疗养老体验、智慧康养服务、老年金融保险、康养旅游文化、康复医疗护理、临终关怀服务等业态，构建全龄、全域、全时的康养服务体系，打造一批智慧康养楼宇生态圈。

**4. 构建远程教育楼宇生态圈。**建立远程教育试点，推动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建设和共享，构建形成智慧教育服务业生态圈。继续深入实施“宽带网络校校通”“优质资源班班通”“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等校园信息化工程，支持与专业课程配套的虚拟仿真实训系统开发与应用，推广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实时互动的远程教学，促进全区教育服务个性化、公平化发展。

**5. 构建数字文化产业楼宇生态圈。**充分利用5G、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大力发展数字文创、游戏动漫、网络视听、高清视频等行业。等行业，聚集一批科技含量高、实力雄厚的企业，推动数字创意向制造、服务一体化转型，形成具有影响力的文化符号，推动产品价值与文化价值的良性循环。

**6. 构建新媒体经济楼宇生态圈。**构建新媒体经济楼宇生态圈，充分借助5G网络、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大数据等新技术，赋能文化创意、互联网广告、影视、直播、游戏、电竞等相关产业发展；丰富媒体产品、传播内容和用户体验，拓展

新媒体产业边界，提供电子商务、电子政务、电子医务、电子教务等多种新型服务，深入经济、社会、文化各个层面，推动形成新媒体经济规模效应。

#### **（四）打造楼宇数字经济集聚区**

**1. 推动数字经济领域相关行业向重点发展区域集中。**优化全区数字经济产业布局，推进以楼宇为载体集聚数字产业，加强数字产业龙头招商，加快创新创业企业培育，强化重点特色楼宇培育，提升楼宇内优质企业服务和楼宇示范区公共服务，建成若干楼宇数字经济特色功能区。

**2. 加快创建全区楼宇数字经济集聚区。**中国—东盟信息港卫星应用产业示范基地、中国—东盟网络视听产业基地、广西数字贺州产业园、柳州市大数据产业园、北海数字经济创业园、钦州华为数字小镇、玉林大数据生态产业园、百色数字经济产业园区、贵港市数字经济产业园、来宾数字经济产业园、京东（北海）数字经济产业园、京东云（东盟）云计算大数据产业基地等一批楼宇数字经济集聚区，积极打造五象新区总部基地金融街（中国—东盟金融城）、中国—东盟电子商务产业园、南宁高新区中关村双创示范产业基地、青秀区数字经济产业园区、钦州5G智能终端制造产业园、中国—东盟信息港（北海）数字经济产业新城、中国—东盟北斗智能产业园、中国—东盟科技城等一批楼宇数字

经济示范区。参照自治区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的推进模式，采取申报制方式每年评选自治区级楼宇数字经济集聚区，采取创建制方式每年评选自治区级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

## **专栏 9 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培育工程**

**1. 打造“面向东盟的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大力引进领军型、创新型企业总部，形成一批商务、设计、研发、创新创业型楼宇，形成智慧经济楼宇群。提升楼宇载体品质，引导楼宇定向定制化开发，建设具有高品质、优秀承载能力的智慧型楼宇。重点围绕建设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核心区要求，加快中国—东盟金融城建设，大力发展以数字金融为主题的楼宇。

**2. 打造“具有区域影响力的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以现代服务业、金融会展业楼宇为中心，重点打造现代服务业集聚区。进一步吸引大中型民营企业总部和跨国公司、国内大企业集团的区域性总部入驻，进一步加强各业态之间、楼宇经济与其他经济形态之间的联动机制，实现特色化、规模化和品牌化发展。

**3. 打造“科技创新楼宇示范区”。**重点聚焦信息技术、智能制造、生命健康、科技服务业四大产业，打造配套设施齐全、物业服务专业的楼宇集聚区。发挥产业资源汇聚、科技创新引领作用，积极培育创新创业平台和创意产业园，优化创业创新设施和环境，集聚内外部优质资源，提供专业化、个性化服务。

**4. 打造“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与楼宇数字经济融合发展示范区”。**构建以汽车电子产业、工业大数据、应用软件与信息服务为核心，新型显示器件和智能终端制造为延伸的电子信息制造业主要集聚地。加快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服务型制造等新模式的发展，推动多种业态不断涌现。

**5. 打造“向海经济与楼宇数字经济融合发展示范区”。**大力发展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互联网、物联网、平台经济、总部经济、流量经济、数字制造、数字金融、软件开发、芯片存储、数字创意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打造服务广西、辐射东盟、通融粤港澳大湾区的海洋经济楼宇集聚区。

## **六、夯实楼宇数字经济发展基础**

### **（一）完善楼宇数字经济发展政策**

加快出台全区楼宇数字经济发展政策指引，各市因地制宜制定专项楼宇数字经济发展政策。确定楼宇数字经济效益奖励标准，对税收贡献较大、企业自持物业、企业注册资本，重点服务企业和优质项目入驻等明确奖励标准；确定购房租房补贴标准，对企业入驻品质楼宇、楼宇业主改造提升楼宇品种、企业购（租）办公用房、企业员工购买自住房等设定补贴标准；制定楼宇扶持政策，注重引导楼宇业主改善软硬环境，评选示范楼宇、特色楼宇等，给予一定奖励，提高楼宇品位，形成示范带动效应。对企

业主动投资改造楼宇公共设施、符合产业发展导向的予以补贴，对楼宇经营主体引进符合产业导向的产业集群，符合特色楼宇、重点商务楼宇认定等，给予奖励；提升政府在楼宇数字经济发展中的服务水平，包括服务角色、服务模式、服务手段，为楼宇企业、物业、业主提供便捷、个性化服务，充分发挥各设区市各职能部门、城区服务楼宇的基础作用，激发主动作为、服务楼宇数字经济发展的积极性。

## **专栏 10 完善楼宇数字经济发展顶层设计**

**1. 开展楼宇专项调查研究。**展开重点区域的专项调研。重点把握楼宇数字经济发展基本情况、经济效益、发展规模、发展潜力，开专项研究，形成高质量楼宇数字经济研究报告。

**2. 加快编制楼宇数字经济发展实施方案。**各市加快编制本地区楼宇数字经济发展实施方案，明确规划背景、范围、内容、期限、依据；楼宇载体平台、发展特点、空间资源分析、存在问题等；发展目标、发展路径，提出楼宇经济与数字经济融合发展新业态、新模式、新样本；空间布局部分包括空间布局总体框架、各城区楼宇业态布局等；各市在规划期内，为促进楼宇数字经济发展需重点完成的任务；各市、城区规划期内重点发展的特色楼宇及空间业态特点。

## （二）创新机制激发楼宇数字经济活力

加快培育楼宇经济数字化专业运营企业，支持面向楼宇业主和入驻企业提供信息咨询、中介服务技术支持等专业化、个性化增值服务，推进对楼宇运营企业给予政策指导和扶持。加快推进楼宇开发、建设、招商、管理、运营、资产交易全生命管理机制建设，强化商务楼宇设备设施运营的集约化管理。构建楼宇入驻企业综合服务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模式，引导有条件的商务楼宇开设楼宇企业全生命周期综合服务终端，提供从商务到政务的全生命周期楼宇企业服务，变“企业找服务”为“政府送服务”，为企业搭建资源交流平台。建立健全以银行、风投为主体的资金提供方，以园区企业和重大项目为代表的资金需求方，以证券公司、担保机构、评估机构为主体的金融服务第三方，以及楼宇发展促进会、楼宇经济行业协会为代表的政策与利益协调方的组织服务体系。

### 专栏 11 创新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管理机制

**1. 创新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管理机制。**建立“自治区—地级市—城区”三级楼宇数字经济发展联席会议制度，将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建设纳入重点改革任务；建立有序的政企合作机制，强化城区楼宇管理机构、物业公司与入驻企业协助配合；搭建服务平台，与各地商会、各产业协会或联盟、房地产及中介机构等专业协会积极开展合作，探索建立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商会、促进会，引导楼宇企业

整合资源、产业聚合、抱团发展；提升楼宇数字经济信息网的大数据功能，为政府发展楼宇数字经济出台扶持政策、分析经济形势，为企业投资经营等提供数据支撑；提升公共服务覆盖面和质量，为楼宇企业提供工商税务、卫生健康、专业培训、党建及社区等一站式服务；形成具有各地特色的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文化。

**2. 开展楼宇全生命周期管理试点。**鼓励全区有条件地级市创建全生命周期楼宇企业服务培育应用示范，在企业创业期，提供公司注册、银行开户、会计代理、社保代缴、许可证办理等服务；在成长期，提供品牌支撑、商标注册、项目申报、人事外包、融资服务、资质代办、体系认证、线上营销等服务；在发展期，提供专利申请、税务咨询、工商变更、法律咨询、上市咨询、品牌宣传等服务；在转型期，提供公司转让、公司注销、税收筹划、法律咨询等服务。

**3. 实施全区品牌数字楼宇推介工程。**充分利用中国—东盟自贸区、中国—东盟博览会等平台，积极开展数字楼宇推介，创建“楼宇城市名片”、“楼宇创新平台”品牌、“数字楼宇名片”。

### **（三）加强楼宇数据资源汇聚共享**

推动建立面向新经济形态的监测和统计模式。统筹考虑新经济形态发展特点，联合统计、工信、发展改革、税务、住建等职能部门，加紧研究构建全区楼宇数字经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构建“自治区—地级市—城区”楼宇数字经济统计网络，形成楼宇数

字经济政务、企业数据交换机制，形成楼宇数字经济数据共享机制，为其他新经济模式统计提供可复制的经验。依托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搭建集信息采集、运营管理和政务服务功能于一体的全区楼宇经济监测和管理信息系统。各市根据权限更新、维护负责区域内楼宇数字经济数据接入全区楼宇经济监测和管理系统，提高楼宇的数字化管理和运营能力。

## **专栏 12 楼宇经济数字化监测分析与管理体系建设**

**1. 建设全区楼宇经济评价统计体系。**全面采集全区各设区市楼宇基础数据，含楼宇基础数据指标、入驻企业基础数据指标、楼宇环境基础数据指标；楼宇经济基础数据，含楼宇总量指标、楼宇结构指标；楼宇经济行业划分标准等。从楼宇经济效益、楼宇发展规模、楼宇发展潜力等维度，对全区各设区市、重点城区楼宇数字经济发展水平进行科学评估，定期追踪全区楼宇经济发展变化，发布全区楼宇经济发展分析报告。

**2. 建设全区楼宇经济监测和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全区楼宇经济“数字驾驶舱”，加强楼宇经济基础数据采集，建立楼宇资源信息库、楼宇资源数据分析；推动入驻企业基础数据采集，入驻企业基本信息、入驻企业经营信息、入驻企业就业信息；完善楼宇经济运行数据采集，楼宇税收情况、楼宇经济效益分析、楼宇经济产业发展评估、楼宇环境评估、楼宇运营管理、楼宇物业管理等；集成楼宇互动地图，实现商务楼宇的新建、改建、租金、待租房源、楼宇主题、业态等信息向

公众分享。

**3. 构建全区楼宇资源及重点培育库。**从各市楼宇资源信息库中，依据产业发展规划、产业发展导向和楼宇品质，择优评选自治区级、市级楼宇经济重点培育目标楼宇，并给予政策支持倾斜。

**4. 建立数字化楼宇标准评价体系。**围绕绿色建筑、楼宇自动化系统集成、智慧物业管理、接入智慧城市等方面，构建数字化楼宇标准评价体系，实现数字化楼宇建设有标准可循。

#### **（四）构建楼宇数字发展组织支撑**

加强楼宇促进数字经济发展的产业规划、试点示范、资源对接、平台培育的支持力度。建立完善自治区与各市联动机制，共同推进核心技术研发、重大项目实施、产业示范建设、政策宣贯培训等重点工作。加强政企协同，充分发挥政府在引导行业发展、优化产业环境、保护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加强技术攻关、应用探索、生态建设。持续促进数字经济与楼宇经济的协同，以更开放、更多元、更务实的方式，把各行业领域本身的技术优势、市场优势、资源优势、行业经验、专业知识与楼宇数字经济紧密结合，做优做强楼宇数字经济。

## 专栏 13 楼宇数字发展的组织支撑

**1. 组建楼宇数字经济发展促进协会。**负责推进楼宇经济发展服务、政策规范制定及产业培育工作，搭建政府与企业桥梁纽带，致力于楼宇经济规范、管理、服务，推动改善城市商业地产营商环境，促进楼宇数字经济发展。工作职责：搭建维护楼宇数字经济咨询专家库、提供会员单位专业化服务、搭建业内交流平台、加强楼宇人才建设、推进楼宇定位产业化、推进楼宇绿色化智慧化发展、推动数字楼宇生态圈建设、构筑广西楼宇数字经济生态圈、创建全区楼宇数字经济研究院、组织年度全区楼宇与数字经济融合发展高峰论坛、推动特色专业楼宇打造、推动“互联网+楼宇+入驻企业”和“互联网+产业集团+楼宇”形成楼宇经济生态圈等。

**2. 成立楼宇数字经济产业联盟。**依托政府机构、科研院所、大专院校、科技企业等社会各界组织成立全区楼宇数字经济产业联盟，搭建产业发展平台，加强楼宇数字经济产业上下游的联系，为打造楼宇数字经济示范区和集聚区贡献力量，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数字经济产业相协调做出贡献。

**3. 成立楼宇数字经济研究会。**吸收和培养相关领域高水平人才，开展楼宇经济、数字经济等领域的创新性、战略性、前瞻性研究和重大关键技术的应用研究，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学术支撑；积极研讨，为推动数字经济发展献计献策；加强创新创造，推进研究成果转化应用。

4. 召开楼宇与数字经济融合发展高峰论坛。定期开展全区楼宇与数字经济融合发展高峰论坛，邀请行业专家，通过对数字经济热点话题的探讨与研究，共同为全区楼宇数字经济发展寻找新方向、拓展新思路。

## **七、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

充分利用数字广西建设领导小组在推进楼宇数字经济发展方面的促进作用，及时将楼宇数字经济发展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重大问题上报领导小组予以解决。加强规划实施评估，建立规划动态更新机制。设区市建立由发改、大数据、住建、工商、投促、商务、税务等部门组成的联席会议制度，建立健全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根据本发展规划，制定全市楼宇数字经济发展行动计划、工作方案或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针对不同类型数字产业楼宇，强化部门联动和分类指导，积极引导数字产业集群式发展，避免出现恶性竞争、无序发展等问题。

### **（二）强化政策支持**

研究出台支持楼宇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强化对楼宇经济数字化、数字经济楼宇化的扶持措施，推动楼宇经济高质量发展。

加大对自治区级楼宇数字经济集聚区和示范区的支持力度，优先将其纳入自治区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享受后者相关支持政策。坚持“一区一策”“一楼一策”，支持相关设区市制定出台专项政策，在项目用地、运营管理等方面对数字经济楼宇项目予以支持。全力破解楼宇数字经济集聚区建设过程中遇到的瓶颈问题，积极支持各地市出台支持楼宇数字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进一步放宽并允许符合数字经济发展方向的企业购买自持物业。

### **（三）加大资金扶持**

加大资金支持力度，优化现有资金渠道，对获批的自治区级品牌数字楼宇、楼宇数字经济集聚区和示范区予以奖励，各设区市可参照执行。对数字产业新行业新业态新模式、楼宇数字经济集聚区建设等的予以资金倾斜。积极通过以奖代补、贴息、股权投资等方式，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龙头企业设立分支机构或进行楼宇项目建设。推进对纳税贡献率高的楼宇业主予以一定奖励，引导楼宇业主优先吸引高税收、高附加值、高成长性的数字企业入驻。鼓励和支持政府平台公司与数字企业成立合资公司，主导进行楼宇项目开发。

### **（四）加强人才引育**

围绕楼宇虚拟产业集群、楼宇智慧服务、楼宇创新创业平台、楼宇科技创新中心、楼宇数字化转型、楼宇产业数字化专业运营、楼宇招商引资等发展需求，大力引进经验丰富的高层次人才和团队。加强传统劳动力数字技能培训，提升数字化素养。引进一流高校协同推进楼宇数字经济发展促进协会、楼宇数字经济产业联盟、楼宇数字经济研究院建设，推动区内外高校、企业开展产学研合作，创建企业对口实践基地，培养数字经济与楼宇经济融合发展所需高层次复合型人才。实施“百千人才引进与培育”，引进一大批具有中高级职称的专业技术人才。

### **（五）优化服务保障**

九、完善服务平台，建立全区楼宇数字共享服务平台和楼宇智慧服务平台，为楼宇业主和入驻企业提供政策咨询、工商、税务等综合性服务。加快楼宇的信息化管理，建立楼宇信息化管理平台、展示平台，实时掌握楼宇物业出售出租情况，为有意向进驻的企业提供全方位的楼宇信息。主动介入楼宇招商策划，定期汇总发布楼宇招商公告，积极组织围绕重点楼宇开展数字企业招商，提高楼宇招商的效率和质量。

### **（六）加强监督评估**

制定特色数字楼宇的分类评定标准，强化楼宇的规范化管理。积极推进楼宇数据资源有效归集和有序汇集，建立楼宇信息平台，加强对全区楼宇建设及其运营情况的信息汇总，实现对全区楼宇整体层面以及重点领域的动态跟踪监测。从经济活力、科技创新、行业发展、空间效益、政策有效性等方面入手，建立楼宇数字经济统计调查和监测分析制度，构建楼宇数字经济发展监测分析体系，重点加强对品牌数字楼宇、楼宇数字经济集聚区和示范区等的数据统计和运营监测，定期发布楼宇数字经济发展评估报告。加大对楼宇数字经济发展的宣传报道，树立若干示范效应明显的数字经济标杆楼宇和楼宇集群典型。加强对规划落实的监督检查，对落实到位、成效突出的设区市给予通报表扬。

### **文件下载：**

附件 1：名词解释.doc

附件 2：全区各设区市商务楼宇统计表.doc

附件 3：全区各设区市 5A 级写字楼发展情况表.doc